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affles Interior
Raffles Interior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76)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盈利警告**

本公告由Raffles Interior Limited(「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初步審閱及董事會目前可得其他資料，預料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4財年」)將錄得除稅後虧損不多於5.0百萬新元(2023年12月31日：純利約1.4百萬新元)。上述虧損主要源於(i)已終止軟飲料產品銷售及分銷業務所產生虧損5.1百萬新元；(ii)重估衍生負債及金融資產所產生公平值虧損約0.6百萬新元；及(iii)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所產生推算利息約0.5百萬新元。

由於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2024財年的財務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以本集團目前可得資料以及對本集團最近期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初步評估為基礎，而非基於經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或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或審閱的資料或數據，因此可能會進一步調整。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參閱本公司預計於月底前刊發的2024財年年度業績公告。

股東及本集團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Raffles Interior Limited
非執行主席兼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向明

香港，2025年3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明輝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倪順發先生、黃向明先生及陳聰發先生。